1. 项目概况

该项目选址位于泰东公司炼钢分公司污泥压球厂区内，总投资1712.5万元,占地面积7000平方米，租赁厂房，建设1条生产线。职工30人。本项目以莱钢集团炼钢厂转炉产生的除尘灰、污泥等为原料，通过定置存放-加水搅拌-消解存放-粘合剂加入-压制成块-干燥-成品储存等工艺，预计年生产成品球15万吨。

二、主要环境影响及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

（一）上料粉尘经集气罩收集，通过1#布袋除尘器处理；搅拌机密闭处理，在进料口与出料口处接入脉冲除尘器通过2#布袋除尘器处理；压球机、立式干燥机下料粉尘通过设置集气罩收集，收集后经旋风布袋除尘器处理；烘干粉尘经三级水膜除尘系统处理，以上废气排放确保符合《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（DB37/ 2376—2013）表2第四时段重点控制区标准。集气罩未收集的粉尘，采取密闭、洒水等措施，并采取厂区传送装置密闭、设置洗车平台、使用雾喷设施等降尘措施，确保无组织废气符合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(GB16297-1996)无组织排放标准。须按照环评要求设置规范的排气筒和监测平台。冬季采暖采用电空调，职工饮水采用电加热器，禁止建设燃煤（油）锅炉和茶水炉。

（二）根据“清污分流、雨污分流”的原则建设排污系统。生活污水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与绿化。

（三）采取严格的隔音降噪措施，确保厂界噪声符合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12348-2008）2类标准。

（四）废液压油等危险废物的收集、贮存设施须满足《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》（GB18597-2001）的有关要求，严格执行危险废物申报制度并按规定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运输、处置。布袋除尘系统收集的粉尘作为原料回用生产；生活垃圾及污水处理站淤泥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。

三、相关部门意见

无